

#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固定资产、商誉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的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84.97 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如下：

##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计提原因
存货跌价准备	592.46	3.98%	房地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292.51	1.97%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884.97	5.95%	--

## 2.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有关规定执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采用存货近期市场平均销售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综合考虑房地产项目所在地的市场状况，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房地产项目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2023 年度，本公司对浏阳财富新城房地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92.46 万元。

### （二）预期信用损失

1、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3 年度，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292.51 万元。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84.97 万元，预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97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5.95%。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